



00002016020002665004
报告文号：大信审字[2016]第23-00007号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6]第 23-0000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6]第 23-00007 号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二月三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按照拟定评价工作方案、成立评价工作组、实施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制评价报告的程序进行评价。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指导和监督，听取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协调缺陷整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2015年在上年度的基础上，公司继续积极深入的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全面开展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2015年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独立审计。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全部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组织架构、发展战略、社会责任、企业文化等）、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对下属公司的管控、资金业务管理、股权投资管理、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资产管理、库存与成本管理、项目投资管理、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财务报告与税务管理、全面预算管理、计算机环境整体控制等。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重点关注下列高风险领域：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按照拟定评价工作方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现场测试、确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制评价报告的基本流程进行。

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交流、小组专题讨论、严格穿行测试、实地检查验证、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了一致。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认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以 2015 年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上市公司合并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

重要程度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 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	利润总额的 2%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	资产总额的 0.2%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2%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错报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是以上年同期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若报告期的净利润、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所有者权益四项指标中的任意一项变动比上年同期超过±10%时，则重新衡量该标准的适用性，考虑是否调整该标准。

考虑到报告期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指标较上年度数据的变动已超过10%，为更谨慎的评价公司内控情况、控制风险，我们将报告期内缺陷定量认定标准的基数调整为报告期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控制环境无效；
-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
- 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 5) 公司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和审计监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6)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要程度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300万元以上	100万元-300万元（含300万元）	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下
负面影响	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2) 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 3) 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
- 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 5)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我们未发现报告期内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我们未发现报告期内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六、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评价指引的要求，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认为在2015年12月31日有效。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

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董事长[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hairman in black ink.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3日